

臺中市高中以下學校因應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」疫情防疫措施問答集

序號 10 修正

序號	問題	回答
10	教師居家隔離期間，無法進行線上教學，假別為何？	依本局 111 年 5 月 10 日中市教高字第 1110036880 號函暨 111 年 6 月 10 日中市教高字第 1110048160 號函略以： 一、3 天居家隔離期間：可請「防疫隔離假」，予以支薪，課務由學校協助排代。同時也請該名教師密切留意自身身體狀況，視需要進行快篩。 二、4 天自主防疫期間：可請「自主防疫假」，予以支薪，課務由學校協助排代。同時也請該名教師密切留意自身身體狀況，視需要進行快篩。